

# 墓穴之外的希望



# 墓后的希望

## 第一章

### 何为死亡？

死亡是人类最大的敌人；而在人类所能获得的所有信息来源中，唯有《圣经》为我们提供了关于那些被这可怕怪兽夺去生命之人的未来的明确信息。上帝的话语应许，将来会有“不再有死亡”的时候；而且，那些已经死去的人将会复活。（《启示录》21:4；《约翰福音》5:28,29）。了解造物主为这个濒临灭亡的人类所作的安排，对于那些为逝去的亲人哀悼的人来说，应当是一种真正的安慰。

除了死亡本身那骇人的阴影之外，人们对坟墓彼岸究竟有何等光景，几乎普遍地感到茫然无知。人死后的下一刻会发生什么？那人是否以某种神秘的方式依然存活，在亲友聚集哀悼时，仍徘徊在殡仪馆周围？还是他已前往某处未知的“美丽岛屿”？又或者，若逝者并非基督徒，他此刻是否身处传统意义上的受咒诅之地，注定要在火与硫磺的地狱中承受永恒的折磨？

无论我们如何努力，都无法将这些问题完全从脑海中驱散。虽然我们许多人或许能通过这样的想法稍作

安慰：至少我们许多已故的亲密朋友和亲属都是好人，是虔诚的基督徒（按他们所理解的信仰），因此根据我们普遍接受的信念，他们现在应该在天堂过得幸福；然而，我们每个人都有一些挚友，甚至可能是亲属，他们在离世时并未遵循正统的信仰与实践，我们不禁要问：这些人如今究竟身在何处？他们现在是在受苦，还是在幸福？

## 科学不抱希望

科学告诉我们，没有证据表明人在死亡后生命依然延续。在这个唯物主义的时代，许多人倾向于接受这一观点。其主张是：就生命原理而言，人类与低等动物并无二致；人类物种的高等智力并非源于传统理论所说的“灵魂”或“精神”这种隐藏在人体内的独立智能，而是源于人类拥有比兽类更优越、更精妙的机体。

现在让我们留意几处经文，它们清楚地表明，就死者目前的状态而言，科学是正确的。《传道书》9:5写道：“活人知道自己必死，死人却一无所知。”《诗篇》49:10-12也直指要害：“智慧人终必死亡，正如愚昧无知的人一样，将他们所有的财富都留在了身后。坟墓是他们的永恒居所，他们将永远长眠于此。他们

或许会以自己的名字命名产业，但名声终将消逝。他们终将死去，如同走兽一般。”

《创世记》2:7告诉我们：“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命的气息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后来，当这对原本完美的夫妇犯了罪之后，神说：“你必汗流满面才得糊口，直到你归回尘土，因为你是从尘土而来的；你本是尘土，仍要归于尘土。”

（《创世记》3:19）。在《诗篇》146:4中，大卫对归于尘土之人的状况作了强调性的宣告。我们引用道：“他们一死，就归回尘土；他们所图谋的，便归于无有。”如果语言具有任何意义，那么毫无疑问，这些话描述的死人处于无意识状态，所有的思想都已消亡。

请再次留意诗人的陈述——“他们一断气，就归回尘土。”若人作为有意识的活物，是因物质躯体与生命气息的结合而存在的，那么当这两者分离时，生命便会终止，这似乎是合乎情理的；而经文正是如此陈述的——“他们的一切计划都随他们一同消亡。”

有人或许会对“生命之气”感到疑惑，认为这可能是在肉体死亡后依然存续之物。关于“灵魂”的话题，我们将留待后续探讨，但现在让我们来考察一段描述死

亡过程的经文，它明确揭示了神圣创造智慧所结合以产生人类生命的两大要素最终的归宿。经文写道：“尘土仍归于地，灵仍归于赐灵的上帝。”《传道书》12:7

要正确理解这段经文，关键在于“归回”一词，它既指身体，也指灵。经文说身体要归回尘土，这是因为身体的元素原本就来自尘土。因此，如果灵要归回神那里，就意味着它在进入人体之前，就已与神同在。倘若在此意义上与神同在即指身处天堂，那么，若此处的“灵”是一个有意识的实体，能够享受灵界天堂中的生活，这就意味着我们每个人在出生之前都曾身处那个灵界天堂；否则，就无法说我们在死后“归回”。

## “灵”的真实本质

此处译为“灵”的希伯来文是*ruach*。希伯来语和希腊语权威专家斯特龙教授指出，这个希伯来词*ruach*意为“风”或“气息”。《创世记》7:15中译为“气息”的正是同一个希伯来词，经文提到低等动物也拥有这种气息。我们引用经文：“凡有生命气息[*ruach*]的活物，都成对地来到挪亚那里，进了方舟。”如果用“*ruach*”一词来描述人类的生命气息或灵，意味着我们体内有一种智能实体，在肉体死亡后仍继续存活，那么这也意

味着低等动物天生就拥有某种类似的无形之物，这种东西永远不会死亡。

但当我们按照上帝的话语来思考时，一切就都清晰了。《创世记》2章7节宣告，上帝用地上尘土造人，并“将生命的气息吹进他的鼻孔里”。身体与生命之气结合的结果，据称是“人就成为了有灵的活人”。显然，当身体归于尘土，生命之气或灵回归其原始源头——即赐予它的神——时，个人便回归到出生前的状态，即一种不存在的状态。

要更明确地解决这个问题，我们只需查考《传道书》3:19-21，那里再次使用了希伯来文“*ruach*”，并指出人与兽的“气息[*ruach*]”在死后都归于同一处。我们引述如下：“因为临到世人的，也临到走兽；临到他们的，都是一样：这死，那也死；他们都有一样的气息[*ruach*]；人并没有比走兽强，因为万事都是虚空。众人都归于一处：众人都出于尘土，也都归于尘土。谁知道人的灵是往上升[到天上]，兽的灵是往下沉入地呢？”

新约关于死亡的记载与旧约完全一致。耶稣指出，死人处于一种无意识的状态，他将其比作睡眠。《约翰福音》11章1至46节中，记载了耶稣挚友拉撒路

患病、离世及复活精彩故事。拉撒路的姐妹马大与马利亚也是主的友人，当她们的兄弟患病时，便派人通知耶稣，以为他会立即前来相助。

耶稣并没有立即赶往挚友拉撒路的病榻前，而是稍作停留。过了一段时间，他对门徒说：“我们的朋友拉撒路睡了；但我去，是要叫他从睡梦中醒来。”门徒误解了这话，以为耶稣指的是自然的睡眠。于是他直截了当地说：“拉撒路死了。”后来，在拉撒路的坟墓前，耶稣大声呼唤这位死人说：“拉撒路，出来！”经文记载“那死人就出来了”。这里没有任何迹象表明拉撒路的“灵魂”是在极乐的天堂，还是在受苦的地狱。根据记载，他是在死亡中沉睡。是的，耶稣相信“死亡之眠”。

在讲述拉撒路从死亡之眠中苏醒的记述中，我们强调了一个事实：圣经所应许的死后生命，在于对死人复活的保证，而非基于人类具有固有不朽性的假设。使徒保罗完全赞同这一点。在《哥林多前书》15:12-18中，他得出结论：若死人没有复活，那么“那些在基督里睡了的人就灭亡了”。

在《启示录》中，我们也发现关于死者处于无意识状态这一观点同样一致。例如，启示录的作者说：“海

把其中所藏的死人交出来；死亡和阴间也把其中所藏的死人交出来。”（《启示录》20:13）。关于地狱的话题我们留待以后探讨。现在只需指出，根据刚才引用的经文，那些在圣经所说的“地狱”中的人被宣告为已死。这意味着他们并非活着并受折磨。经文还揭示，死人的盼望在于他们将被带出地狱——复活得生。

简而言之，对于“死人如今在哪里？”这一问题的答案是：他们现在处于无意识的状态；而对死后生命的全部盼望，都集中在圣经的应许上——即在即将到来的国度时期，由神圣的基督施行的大创造者的大能，将要实现“义人和不义的人都要复活”。使徒行传24:15

## 撒但的谎言

在结束本节讨论之前，我们有必要稍作停顿，指出这一在基督教和非基督教宗教中均被广泛接受的错误理论——“死亡并不存在”的起源。既然圣经如此明确地教导，死亡是残酷的现实，是人类最可怕的敌人，那么“死亡不过是通往另一种生命的门户，因此是朋友”这一观念又从何而来？

这个问题答案的线索，可从《创世记》中关于人类堕落陷入罪恶与死亡的记载中找到。撒但（）借着蛇

的形体，在导致死亡的过犯发生之前，与夏娃母亲交谈时说：“你们必定不会死。”（《创世记》3:4）。上帝曾说，违背命令的惩罚就是死亡——“你们必定会死。”（《创世记》2:17）。整本圣经的见证都与这一关于罪之刑罚的原始宣告一致。保罗宣告：“罪的工价就是死。”（《罗马书》6:23）。以西结说：“犯罪的，那人必死。”（第18章4节）。在《启示录》20章2、3节中，我们得知那曾欺骗夏娃的“古蛇”自那时起便一直是个欺骗者；而历史也揭示了这一点确实属实。历代以来，为了佐证撒但那句“你们必定不会死”的谎言，人们使出了各种可能的欺骗手段。结果，如今几乎所有试图相信来世存在的人，其信仰都建立在人类具有与生俱来的不朽这一假设之上。但圣经对不朽有何论述？下一章将探讨这些要点。

## 第二章

### 人是否不朽？

所谓“与生俱来的不朽”理论宣称，当我们所说的“死亡”降临于人时，人反而会比死前更加“活着”。这一理论基于这样一种假设：在人体机能的某个角落，潜藏着一种难以捉摸、无形且不可见的自我或智慧，被称为“灵魂”。神学家声称，这种灵魂是不朽的或不受死亡影响的；因此，当肉体死亡时，这种内在的智慧，即“真实的人”，便会逃离人类局限性构成的牢笼，得以在更高层次的存在层面上自由地享受永恒的生命——当然，除非它是一个邪恶的灵魂。根据传统神学，若属后者，灵魂必须在字面意义上的烈火地狱中承受难以言喻的痛苦；而根据罗马天主教神学，即便在最佳情况下，它也必须经历漫长岁月，方能享有天堂的自由与恩典。

“不朽的灵魂”和“永生的灵魂”这些表述在宗教谈话中如此常见，以至于未曾深入探究的人往往理所当然地认为它们是圣经术语。正因如此，当许多人得知这些表述在《圣经》中根本找不到时，会大感惊讶。人类灵魂传统上被认为的不朽，纯粹是想象的产物，没有任何圣经依据。

“灵魂”及其复数形式“灵魂们”在《圣经》中出现了五百多次，但没有任何一处甚至暗示人类的灵魂是永生的。相反，每当《圣经》在论及灵魂与死亡的关系时，都明确无误地指出：灵魂与身体一样，都难逃死亡。例如，主通过先知说：“看哪，一切的灵魂都是我的；父亲的灵魂怎样，儿子的灵魂也怎样，都是我的；那犯罪的灵魂，必致死亡。”（以西结书 18:4）。在新约中，我们读到耶稣的话：“不要怕那些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倒要怕那能把灵魂和身体都灭在地狱 [Gehenna] 里的。”（马太福音 10:28）。是的，即使是那些进入圣经所说的地狱的灵魂，也是被毁灭的，而不是受折磨或受苦的。

旧约中“灵魂”一词译自希伯来语“*nephesh*”。杨教授在其《圣经分析汇编》中指出，这个词“*nephesh*”简单来说就是“动物”，或者自由地翻译为“有生命的气息”或“活着的”——即有感知能力的生物。该词在旧约中既用于指代低等动物，也用于指代人类。在《民数记》 31:28 中，它被用于指代牛、驴和羊等动物。因此，如果我们坚持认为旧约中译为“灵魂”的希伯来语“*nephesh*”一词意为不朽的灵魂，那么我们就不得不

得出结论：低等动物也拥有不朽的灵魂——这是一个鲜有人会接受的结论。

新约中的“灵魂”一词是译自希腊语“*psuche*”。我们知道，这个词与希伯来语“*nephesh*”的含义完全相同，因为使徒彼得在引用《诗篇》 16:10时，正是用它来翻译后者。使徒的引文见于《使徒行传》 2:27，原文为：“因为你必不将我的灵魂[希腊语“*psuche*”，希伯来语“*nephesh*”]撇在阴间，也不叫你的圣者见朽坏。”彼得告诉我们，这是关于耶稣受死与复活的预言，说明他的灵魂并未被留在阴间。

马太福音26:38记载耶稣说：“我心里甚是忧伤，几乎要死。”这与关于耶稣的预言完全一致，该预言说他的灵魂“成了赎罪的祭物”。是的，耶稣的灵魂死了，通过这一伟大的牺牲，全人类的灵魂从死亡中被救赎，最终将从死亡的状态中复活。

新约中希腊语“*psuche*”（英文“*soul*”）的另一个耐人寻味的用法见于《使徒行传》 3:20-23。这里有一段预言，描述了弥赛亚在第二次降临并建立他的国度之后将要进行的恢复（或复活）工作。经文告诉我们，届时“凡不听从（不顺服）那先知的，必从民中被剪除。”因此，无论是旧约还是新约，都强调了一个事实

：人的灵魂是会死的，受死亡的辖制，而且最终所有邪恶的灵魂都将被毁灭——而不是像中世纪教义所宣称的那样被保留并遭受折磨。

## 首个人类灵魂的创造

让我们仔细观察第一个人类灵魂诞生的过程，这将有助于我们更清晰地理解灵魂的本质。圣经对此的记载见于《创世记》2:7，经文写道：“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命的气息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

请注意，这里表明灵魂是身体（或有机体）与生命之气结合的结果或产物——“人就成了有灵的活人”。这段经文并未如过去许多人错误地认为的那样，说上帝先创造了人，然后将灵魂注入其中——相反，它宣告在创造过程中，人“成了”一个灵魂，这完全是两回事。

首先，根据记载，人的有机体（即身体）是由“地上的尘土”所造的。这在科学上与我们今日所知的事实相符，因为人的身体完全由地球中存在的各种化学元素构成。随后，这具有有机体被注入了“生命的气息”——即我们所呼吸的空气中所蕴含的赋予生命的力量，这种力量对人类和动物的生命都不可或缺。此处译为

“气息”的希伯来文是“neshamah”，据杨格教授所言，其字面意思正是“气息”。这一气息被吹入亚当鼻孔的事实，强调了它确实是“气息”。诚然，鼻孔似乎并非容纳不朽灵魂的合适之处。

那么，当“生命的气息”被吹入这个最初人类有机体的鼻孔时，发生了什么？答案很简单：它活了过来——或者如经文所言，即“有灵的活人”。由此可见，“灵魂”实际上是有机体与气息中赋予生命的特质——“生命的气息”——结合后的产物。一个简单的比喻就是电灯。灯泡作为有机体，其内部的真空、灯丝等并非光；流经该有机体的电流也并非光；但灯泡与电流的结合却产生了光。若破坏灯泡（有机体），或切断电流（相当于生命之气），光便熄灭；也就是说，光不再存在，被熄灭了。

人的灵魂亦是如此。当身体因疾病或意外受损，以至于无法再充分运作以响应生命之息所带来的维生冲动时，个体的灵魂，或生命，便“熄灭”了，即不再存在，死亡了。同样地，如果因任何原因或以任何方式，生命之气无法进入身体——例如溺水或窒息——生命也会停止，灵魂便会死亡。

当然，在这方面必须牢记，生命这一伟大的奥秘——尽管我们能在一定程度上理解其外在表现——掌握在造物主手中。祂是伟大的造物主，不仅是人类的造物主，也是低等动物的造物主。对于地球上的所有生命而言，祂就像太阳之于自然光一样；也就是说，祂是源头。人不可能制造出一个有机体，往里面注入一些地球大气，就让它活过来。字面意义上的空气，对人类和低等动物来说都是生命的气息，因为它是造物主通过传递的媒介，这意味着生命原则被传达给了地球上所有的生物。

然而，这一生命原则并非一种智慧，而仅仅是上帝赋予万物以生命的力量。在《创世记》7:15、22中，同样的生命气息也被描述为低等动物所拥有的。

随着我们深入探究，将会发现圣经之所以为遵守上帝律法的人类提供未来永生的希望，是因为造物主打算继续将生命原则赐予他们，而非因为祂最初在他们的机体中植入了某种能免于死亡的物质。

## 永生的盼望

如前所述，“不朽的灵魂”这一表述在《圣经》中根本找不到。“不朽”一词在整部《圣经》中仅出现一次，且该处所指的是主，而非人类。我们引用如下：“愿

荣耀、尊贵归于那永世的、不朽的、不可见的、唯一的智慧神，直到永永远远。”（提摩太前书1:17）。在提摩太前书6:16中，有一段与上述经文类似的经文，其中使用了“不朽”一词。这段经文同样是在谈论主，其内容如下：“惟独他有不朽的生命，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里；是人未曾看见，也不能看见的；愿荣耀、权能归给他，直到永永远远。”这两处经文应当能解决“人按其本性是否为不朽之物”这一问题。

“不朽”一词在圣经中另有四处出现，每次都描述了那些今生忠心跟随主脚步之人，将来将获得的有条件的赏赐。在此，让我们再次强调：我们并非试图证明人类没有来世，而是要说明，根据《圣经》，对来世的一切盼望都建立在“死人必复活”这一事实之上，而非建立在我们生来不朽、因此不会死亡的假设之上。

关于复活这一普遍主题，我们暂且搁置，在此仅稍作停顿，以指出四处提及基督徒有望与主一同被高举至不朽的经文。《罗马书》2:7写道：“至于那些[基督徒]，因恒久行善，寻求荣耀、尊贵和不朽，就必得着永生。”这段经文表明，不朽并非基督徒现今已拥有的，而是需要“通过恒久行善”去追求的。

在《哥林多前书》15:53中我们读到：“这必朽坏的总要变成不朽坏的，这必死的总要变成不死的。”这里告诉我们，“不朽”是一种特质，若要拥有它，就必须“穿上”它。使徒明确指出，如今我们是“必死”的存有。下一节经文写道：“这必朽坏的既变成不朽坏的，这必死的既变成不死的，那时经上所记‘死被得胜吞灭’的话就应验了。”

圣经中只有另一处经文出现了“不朽”一词，那就是《提摩太后书》1:10。经文如下：“但如今借着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显现，这事已经显明出来。他废除了死亡，并借着福音将生命和不朽显明出来。”从这段经文中可以明显看出，在我们主第一次降临之前，没有人曾有机会去追求永生，而福音时代的教会却被鼓励这样做。此外，这还表明，一切关于生命和永生的希望都集中在耶稣及其救赎工作上。

## 第三章

### 关于地狱

基督教信仰中有一项教义，因中世纪的迷信而遭到严重歪曲，那就是关于违背神圣律法者所受惩罚的教义。我们已经看到圣经明确的教导是：“罪的工价乃是死。”（罗马书 6:23）。我们发现，圣经对死亡的定义是一种无意识的状态——象征性地被描述为睡眠。我们还发现，死刑适用于“灵魂”，即完整的存在，而不仅仅限于人体机体的瓦解。鉴于圣经中这些简单但明确的真理，许多人自然会适当地询问关于恶人将遭受永恒折磨的教义。

当我们意识到“永恒折磨”理论纯粹是人为的教条，在圣经中毫无依据时，这个看似棘手的问题的答案便显而易见了。诚然，圣经确实对地狱有诸多论述，甚至“地狱之火”这一表述也见于圣经记载；然而，经仔细探究，我们会发现圣经中的地狱根本不是一个受苦之地，而仅仅是死者的状态；而我们发现，这种状态就是无意识的状态。

当然，众所周知，所有《圣经》译本均源自旧约的希伯来文手稿和新约的希腊文手稿。因此，为了在这

个涉及神圣旨意与计划的重要问题上，建立一个确凿的事实基础以得出结论，我们必须咨询希伯来语和希腊语的权威人士，以了解那些被译为“地狱”的各种古词的实际含义。这样做，大量令人惊讶的信息便立刻展现在我们面前。

例如，我们发现，在整个《旧约》中，只有一个希伯来词被译为“地狱”，这个词就是“*sheol*”。该词共出现65次。有时被译为“坟墓”，有时译为“地狱”，有时则译为“深坑”。希伯来语和希腊语教授詹姆斯·斯特龙博士将“*sheol*”定义为“死人世界”。但要对这个“死人之界”的具体状况得出确切结论，必须查考圣经本身。

希伯来语“*sheol*”一词出现在《传道书》9:10中，该处将其译为“坟墓”。我们引用如下：“你手所当做的事，要尽力去做；因为在你将要去的那坟墓[*sheol*]里，没有工作，没有谋算，没有知识，也没有智慧。”这就是希伯来语“*sheol*”的受灵感启示的定义——这也是旧约中唯一被译为“地狱”的词。它清楚地表明，这个“死人世界”是一个寂静、沉睡的世界，其中没有知识，也没有意识。从亚当被造到耶稣第一次降临的四千年间，耶和华始终仅用这个词来描述死者的状态。倘若

永恒的折磨是罪的惩罚，那么在如此漫长的岁月里让人们对此一无所知，岂非极其残忍且不公？

贤明的先知约伯深知“阴间”是一种类似睡眠的无意识状态，正因如此，当他在身心两方面都遭受剧烈痛苦时，他便祈求主让他进入这种状态。是的，约伯曾祈求进入圣经所说的“阴间”。他的祷告写道：“但愿你将我藏在阴间[*sheol*]，将我隐藏，等候你的怒气过去；但愿你为我定下期限，并纪念我！”请注意，约伯想要去“阴间”是为了逃避神的忿怒。这与信条理论中所谓“地狱是神对所有进入那里的人施加最恶毒忿怒的地方”是多么不同！这里还有一点需要注意，那就是约伯是主的忠心仆人，但他却期待死后去圣经中的地狱。这究竟意味着什么？

若仔细查考旧约中所有出现“阴间”一词的经文，便会发现这个“死人世界”是善恶、圣徒与罪人死后皆会进入的状态。但这并非必然是永久的死亡状态。事实上，约伯并不期待自己永远停留在死亡之中，因此他在祷告的结尾，恳求主纪念他，将他从“阴间”召回。他提出疑问：“人若死了，岂能复活？”随后又亲自回答，肯定了他对复活的盼望，说道：“你必呼唤我，我必应允；你必眷顾你手所造的。”约伯记 14:13-15

在《旧约》中，只有一次将“痛苦”的概念与“阴间”一词联系在一起，那就是《诗篇》116:3，经文写道：“死亡的痛苦环绕我，阴间[sheol]的痛苦抓住我。”这段经文的说话者是大卫，虽然他有时曾屈服于诱惑，但因他内心对造物主的忠诚，他被称为是“合神心意”的人。（使徒行传13:22）。显然，这样的人绝不该成为受信条所定义的地狱之苦的对象。那么，当他说“阴间的痛苦抓住我”时，究竟是什么意思呢？

若结合上下文，大卫在此处话语的含义便显而易见。他正在讲述主如何将他从死亡中拯救出来，尽管当时他病重垂危。他所指的“阴间的痛苦”显然是临终过程中伴随的痛苦与煎熬——那最终导致先知死亡的病痛，尽管有一段时间他曾从病痛中得释放。从这个角度来看，我们可以发现，世上一切最终导致死亡的苦难，都可恰当地被视为“阴间的痛苦”，因为它们最终导致了死亡的状态，即“阴间”（sheol），也就是圣经中的地狱。

## 新约中的地狱

在新约中，希腊语“哈迪斯”（*hades*）被用来翻译希伯来语“阴间”（*sheol*），用于引用旧约经文。一个有趣的例子是《使徒行传》2:27，其中写道：“因为你必不将我的灵魂撇在阴间[哈迪斯]，也不叫你的圣者见朽坏。”这些话引自《诗篇》第16篇，根据使徒彼得受感而作的见证（），先知大卫在此预言了耶稣的死与复活。在这段预言中，大卫使用了希伯来语“*sheol*”，而使徒在翻译时则采用了希腊语“*hades*”。由此我们得知，新约中的“哈迪斯”与旧约中的“阴间”具有相同的含义。鉴于《传道书》9:10中的先知将“阴间”定义为一种无意识的状态，新约中“地狱”一词的含义似乎毫无疑问。

大卫在《诗篇》16:10中的预言——如前所述，彼得将其解释为指耶稣的死与复活——尤为耐人寻味，因为它将耶稣置于他死亡期间的圣经地狱之中。因此，显然圣经中的地狱并非中世纪神学所描绘的那种地方；因为我们绝不可能认为耶稣曾去过一个受折磨的地方。但当我们意识到圣经中的“地狱”实为死亡的状态或境况时，便能明白耶稣为何必须下地狱。圣经明确指出，耶稣在为人类赎罪的事工中，在死亡中代

替了罪人的位置，他成为了世人罪孽的赎金，即相应的代价。通过这样做，他尝了“为众人死的滋味”，因此进入了死亡的状态，也就是圣经中的地狱。——以赛亚书 53:3-10；提摩太前书 2:3-6；希伯来书 2:9

## 从地狱归来

为了确信《圣经》中的地狱并非传统神学所宣称的那样是一个永恒受苦的地方，让我们翻开《启示录》20章13节和14节。在这段经文中，希腊文“哈迪斯”（hades，译为“地狱”），即，在《圣经》中最后一次出现。经文如下：“海把其中所藏的死人交出来；死亡和阴间[hades]也把其中所藏的死人交出来；他们各人按着自己的行为受审判。死亡和阴间[hades]被扔在火湖里。这就是第二次的死。”

研读上述经文时，有三点显著的事实显而易见：第一，圣经中的地狱并非恶人或义人的永久居所，因为经文说它会交出其中的死人。第二，圣经中的地狱并非火湖。第三，经文中所说的那些曾在地狱中的人，在其中时是死去的，而非活着承受所谓中世纪“受咒诅者深渊”中的痛苦折磨。

如前所述，这是圣经中对地狱的最后一次提及，我们发现它被描述为一个完全清空了居民的地方或状

态，随后在象征性的火湖中被焚毁或摧毁。火是科学所知最具破坏性的元素之一，主在此运用它来描绘或象征这样一个事实：即哈迪斯——因我们始祖在伊甸园中犯罪而导致的死亡状态——终将被毁灭。哥林多前书 15:26

## 地狱的钥匙

在《启示录》1章18节中，耶稣亲自用以下话语提醒我们，地狱终将不得不交出其中的死人：“我就是那曾死过、又活着的；我活着，直到永永远远。阿们！并且我拿着阴间的钥匙，以及死亡的钥匙。”钥匙是用来打开门或大门的。耶稣借着自己的死，换得了这些象征地狱与死亡的钥匙。这赋予了他神圣的权柄，可以打开死亡这座巨大的监狱，释放其中的囚徒；而在宣告“死亡和地狱交出了其中所存的死人”的经文中，所展现的正是这一情景。

使徒保罗在《罗马书》14:9中也指出，耶稣如今拥有使死人复活的神圣权利，经文写道：“基督既为这事死了，复活了，又复活了，为要作死人活人的主。”作为死人的主，他应许要运用他的官方权柄和能力——“地狱的钥匙”——使世界复活。这就是《约翰福音》5章28、29节中主亲口所言的要义：“你们不要为此感

到惊讶，因为时候将到，凡在坟墓里的人都要听见他的声音，就出来：行善的复活得生命，作恶的复活受审判。”

正如《启示录》20章14节所指出的，当死人世界从“阴间”（*sheol*）被带出之后，地狱便将遭到毁灭。这对新约作者而言并非新思想，因为早在旧约中就已预言过。主借先知何西阿说：“我要从阴间的权势中赎回他们，从死亡中救赎他们。死亡啊，我要作你的灾祸；阴间啊，我要作你的毁灭；悔改的事，我必不看。”（何西阿书13:14）。请留意这段经文中所赐下的蒙福确据：“我必不看他们的懊悔。”也就是说，主已定意要毁灭死亡和阴间，这必将成为祂为堕落人类所立之慈爱旨意的荣耀终结。

## 地狱里的财主

那些坚持认为新约中的希腊文“哈迪斯”（*hades*）指代一个永无止境的受苦之地，而非圣经所明确教导的死亡中无意识的状态的人，常引用财主与拉撒路的故事来证明他们的主张。诚然，这个比喻中“地狱”一词确实是“哈迪斯”的译文；但若对这段记载进行仔细且不带偏见的考察，就会发现它无法被一贯地用来证

明：好人死后会去一个极乐之地，而恶人则被送往一个受刑之地。

《新约圣经》“强调版双语译本”（*Emphatic Diaglott*）的作者本杰明·威尔逊教授深知“哈迪斯”并非指折磨之地，却对该词在此比喻中的用法感到困惑，因此他在脚注中提供了证据，指出整个比喻可能属于后世增补，根本不属于圣经正典。无论此说是否属实，我们无法断言；然而，若将该记载视为寓言而非字面事实的陈述，似乎没有必要对其真实性产生怀疑。为了让我们能清晰地记住所讲寓言的细节，我们建议仔细重读《路加福音》16:19-31中的记载。

### 若按字面理解，实属怪异

根据中世纪的神学观点，这个比喻被认为旨在教导：所有信靠基督的善人死后会进入天堂，而所有今生不接受基督的恶人死后则会落入永恒受苦之地。然而，尽管这听起来似乎很奇怪，但对这个比喻的仔细推敲表明，其中根本没有提及善人或恶人；也没有提及天堂。关于这个所谓“贤善”的人，经文仅提到他身患疮痍、穷困潦倒，靠吃富人餐桌掉下的碎屑维生，且有狗舔他的疮痍。至于那个富人，经文仅描述他生活奢华、衣着华美，并允许那个穷人躺在他的门前。

此外，根据这个比喻，那个患病的乞丐死后并没有上天堂，而是被天使带到了“亚伯拉罕的怀里”。如果这是字面上的事实陈述，那就排除了其他人死后获得类似奖赏的可能性，因为亚伯拉罕的怀里容不下两个患病的乞丐。另一方面，若将亚伯拉罕的怀抱理解为天堂的象征，而乞丐代表那些有资格进入天堂的人，那么我们唯一的希望便是死前成为浑身长满疮痍的贫穷乞丐——是的，还要让狗舔舐我们的疮痍。

若从传统神学视角审视，这个比喻中还存在许多其他矛盾之处。事实上，其中没有任何一点能与“基督徒死后上天堂，不信者下地狱受苦”这一理论相相符。神学家们抓住这个故事中的一点来支撑那种有辱于神的酷刑教条，即据说那个富人在死后被折磨的火焰所包围。但耶稣通过这个奇怪的叙述究竟想表达什么呢？

我们已经提到，这段经文是一个比喻。这个观点正是理解其真正含义的关键。在比喻中，所说的内容不应被字面理解。虽然我们无法断言耶稣通过这个比喻究竟想教导什么，但“亚伯拉罕之父”这一称谓的突出地位似乎表明，这在某种程度上与亚伯拉罕的肉身后裔的经历有关，因为在耶稣的时代，正是他们自称亚

伯拉罕为父。（马太福音 3:9；约翰福音 8:33,39；罗马书 4:1）因此，我们可以合理地推断，比喻中的那个财主是用来象征犹太民族的。这种象征手法并不罕见，就像今天我们用“山姆大叔”来代表美国一样。

在神眼中，犹太民族是一个君王般的民族，被神拣选为渠道，使祂应许的祝福由此流向万国。亚伯拉罕肉身后裔的这种君王地位，在比喻中通过那富人的紫色衣裳得以体现。他身穿细麻衣，这象征着犹太人因努力遵守摩西律法，并借着会幕礼仪中的祭祀所获得的典型义。正因神向他们所作的一切丰盛应许，他们每日都过着奢华的生活，正如比喻中所言。事实上，正是主赐予他们的丰盛祝福，反而成了他们的绊脚石。保罗引用《诗篇》69:22说：“愿他们的筵席变为网罗、陷阱、绊脚石，并归于他们作报应。”《罗马书》11:9

比喻中的乞丐似乎恰当地象征了耶稣第一次降临时期的外邦人。从神的恩典角度来看，他们确实是贫穷的。所有的应许都是向犹太人作的，也是通过犹太人作的。在那之前，任何外邦人若想要得着真神的祝福，就必须通过归信成为犹太人。在犹太人眼中，外邦人不过是“狗”，不配得到任何特别的关照。

耶稣被钉十字架并复活后不久，犹太人和外邦人的地位都发生了巨大变化。犹太人拒绝并钉死了他们的弥赛亚，结果被弃绝于神的恩典之外。从这个意义上说，他们死了。他们失去了在主面前受特别恩宠的地位，作为一个民族逐渐被遗忘。但作为一个民族，他们仍然存活；从那一天起直到现在，迫害的烈火几乎一直吞噬着他们。

那乞丐也死了；也就是说，外邦人不再是被神完全忽视的群体，反而蒙受了神的恩宠，凡信的人，象征性地被带入亚伯拉罕的怀抱（ ）。他们成了赐给亚伯拉罕并借着亚伯拉罕所作应许的继承人。关于这一点，保罗说：“圣经预先知道神要叫外邦人因信称义，就早先向亚伯拉罕传福音。”（加拉太书3:8）。虽然在整个福音时代，个别犹太人都有可能成为基督徒，从而成为亚伯拉罕的属灵子孙，但神的旨意已如此主宰此事，以致外邦人成为这方面恩典的特别接受者——他们占据了“亚伯拉罕的怀抱”所象征的首要恩典之位。

正如寓言中的那个财主恳求亚伯拉罕派拉撒路去给他一滴水来润湿舌头——以缓解他的痛苦——一样，在这漫长的时代里，犹太民族也多次恳求神通过基督

徒的渠道赐予他们一些解脱！但苦难和迫害却一直持续着。在这漫长的时期里，犹太人与蒙神灵性恩宠的外邦人之间确实存在着一道无法逾越的深渊。然而，比喻中没有任何迹象表明那个财主所受的折磨会永无止境。其他经文清楚地表明，此刻正是犹太民族作为亚伯拉罕的天然后裔，将重获昔日神恩宠之位时刻。

这则比喻中另一个耐人寻味的点在于，那富人提到的“五个弟兄”也被说成是以亚伯拉罕为父。当这个民族在波斯王居鲁士颁布的诏令下，从巴比伦的囚禁中获释时——那是在主第一次降临前的500年——返回巴勒斯坦的，虽然各支派都有少数人归回，但主要是来自两个支派。（《历代志下》36:20-23；《以斯拉记》2:1）。倘若这位富人代表那两个支派，那么其余十个支派——其中大多数在弥赛亚初临之时未能有机会直接接触其教导——便可恰当地由那五个兄弟来代表。

由此可见，这个比喻的每一个细节都与圣经以及历史事实相一致；反之，如果我们将其视为旨在展示义人最终奖赏的字面陈述，那便极不一致且荒谬。不仅如此，这还将意味着圣经自相矛盾且不可靠，因为正

如我们所见，旧约中的“阴间”与新旧约中的“哈迪斯”被明确描述为“无知”之境，而本比喻却称“哈迪斯”中存在折磨。当我们意识到此处所指的是“民族的死亡”，而该民族的人民仍在继续生存并遭受迫害时，一切便豁然明朗。

## 不死的虫——不灭的火

虽然“阴间”（sheol）是旧约中唯一被译为“地狱”的词，但其希腊语对应词“哈迪斯”（hades）却并非新约中唯一被译为“地狱”的词。古耶路撒冷城外有一处山谷，城里的尸体和其他垃圾都在那里焚烧；据说在焚烧过程中会使用硫磺——很可能是作为消毒剂。希伯来语称此地为“欣嫩谷”（*Ge Hinnom*），希腊人则称其为“革亨纳”（Gehenna）。因此，这个希腊词“革亨纳”在新约中出现过数次，常被译为“地狱”。据说，某些被犹太人视为不配复活的罪犯的尸体会被抛入革亨纳；故耶稣使用这个词来描述一种永恒毁灭的状态，那些完全出于故意犯罪的人最终必将进入其中。

“Gehenna”一词在《马可福音》9:43-48中被译为“地狱”，经文如下：“倘若你的手叫你跌倒，就把它砍下来；你残废进入永生，强如两手齐全被丢在地狱里，在那永不熄灭的火中；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

灭的。“倘若你的脚叫你跌倒，就把它砍下来；你一只脚进入永生，强如两只脚被丢进地狱，进那不灭的火里；在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倘若你的眼睛叫你跌倒，就把它剜出来；你只有一只眼睛进入神的国，总比有两只眼睛被丢进地狱的火里好；在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

在上述经文的每个例句中，“地狱”一词都是希腊语“*Gehenna*”的译文，因此显然暗指欣嫩谷中持续燃烧的烈火所具有的毁灭性象征意义。整幅画面所呈现的更多是毁灭，而非折磨。甚至“虫是不死的”这一提法，也强化了这种毁灭的画面，因为这些虫无疑是那些滋生于所有腐尸之上的虫子。当然，这段经文的译者信奉永恒折磨的理论，他们竭尽所能，试图提供一种看似能支持其迷信观念的译文。因此，“不灭”的火与“不死”的虫，使经文呈现出一种表象，让某些人确信：在火狱中遭受永恒折磨，必定是恶人的命运。

然而，只要运用常识，我们就会发现这段经文根本不存在此类问题。任何能将燃烧物彻底烧尽的火，都可恰当地称为“不可熄灭的火”。一种持续燃烧直至周围所有可燃物被烧尽的火，虽未被扑灭，却并非永恒之火。因此，耶稣在此阐明了一个事实：罪人无法逃

脱罪的全部刑罚——即死亡或毁灭；毁灭之火将不会熄灭。此外，倘若象征性的火因任何原因未能完成毁灭的工作，那无处不在的“虫子”也会接手。因此，从任何角度来看，我们都能明白主在此使用的是毁灭的象征，这再次印证了圣经中“罪的工价乃是死”这一共同见证。（罗马书 6:23）

这段经文的其余部分同样具有象征意义。人的眼睛、手和脚因其实用性而备受珍视，耶稣建议基督徒宁可舍弃这些肢体也不要失去永生，这不过是另一种方式地表明：我们应当愿意在此生作出任何牺牲，也不要危及我们的永恒存在。

这段经文的首要应用显然仅针对基督徒——那些立约跟随耶稣脚步的人——尽管同样的原则在千年国度期间也将适用于那些顽固作恶之人。基督徒如今正为永生而受试炼，而获得胜利的最可靠途径，就是通过事奉神时牺牲一切。

以赛亚书66:24用与主所用相似的语言描述了千禧年期间顽固罪人的毁灭。耶稣可能正在引用这段经文，将毁灭的象征意义应用于那些此刻正为永生而受审判的人。我们引述：“他们必出去观看那得罪我之人

的尸首；因为他们的虫是不死的，他们的火是不灭的；他们必成为一切有血肉之人的可憎之物。”

## 他们受苦的烟

《启示录》14:10,11有时被引用为“受苦论”的依据。这段经文如下：“这些人必喝神忿怒的酒，这酒斟在神忿怒的杯中，未曾掺杂；他们要在圣天使和羔羊面前，在火与硫磺之中受痛苦；他们受痛苦的烟往上冒，直到永永远远。那些拜兽和兽像、受了兽名之印记的，昼夜不得安息。”

若主意在将上述经文作为字面上的事实陈述，那么世人中便无需有太多人对此特别担忧，因为经文所言的刑罚是降在那些敬拜兽或兽像的人身上的。虽然异教地区有些人曾崇拜野兽，但几乎没有人——如果真有的话——曾崇拜过像这里所描述的那样真实的野兽——一只像豹子、有熊的脚、狮子的口、七个头和十个角的野兽。（启示录13:1,2）若从字面意义来看，这段经文更令人费解，因为经文指出这种折磨发生在圣天使面前，这很容易被理解为是在天堂。无疑，天堂若真有此等情形，那将与许多人想象中的天堂截然不同。

《启示录》是一部充满象征的书卷，这段经文也不例外。此处的“兽”显然是一个要求人们敬拜它的虚假宗教政治体系；其象征性的含义是：那些自称跟随羔羊、敬拜真神，却转而效忠于这头兽的人，将遭受各种苦难，并分享那将在这个时代最终结束时降临于所有虚假体系的“大患难时期”中的苦难。本段经文没有任何内容表明这种折磨发生在死后。

他们受苦的“烟”显然是一种象征性的表达，意指他们受苦的证据或记忆将永远作为警示，提醒世人崇拜除真神以外的任何事物或任何人的后果。无论这段经文的具体含义如何，它显然绝不能被用来证明中世纪关于恶人将遭受永恒折磨的理论。

### **撒但将如何受折磨**

有些人为了“证明”永恒折磨的教义，抓住了《启示录》20章10节的陈述，声称它支持折磨理论。我们引用如下：“那迷惑他们的魔鬼，被扔在硫磺的火湖里，就是兽和假先知所在的地方。他们必昼夜受痛苦，直到永永远远。”我们已经看到，圣经明确区分了“火湖”与“地狱”（即阴间），因为经文说后者被扔进前者。

（启示录20:14）。这所谓降临在撒但身上的“折磨”，

显然仅限于他本人，不能适用于那些从地狱中被拯救出来、且“眼泪被擦去”的人。启示录21:4

那么，撒但将如何受折磨呢？如果“黑暗时代”理论不适用于其他人，难道就适用于他吗？我们不这么认为。据斯特朗教授所言，此处译为“受折磨”的希腊文源自“**basanos**”一词，其字面意思是“试金石”。在《彼得后书》2:8中，同一个词被译为“受苦”，该处描述了所多玛人的恶行对义人罗得的灵魂产生的影响。就罗得的情况而言，显然是指他每天通过对比，亲眼目睹了无神生活所带来的可怕后果。

要正确理解魔鬼将如何被“折磨”，参考以赛亚书14:15-17中关于撒旦（ ）的预言会有所帮助。我们引用如下：“然而，你必被降到阴间[**sheol**]，到坑的底边。看见你的人必定定地看你，细细察看你，说：‘这就是那使地震动、使列国动摇、使世界变为荒野、毁坏其中的城邑、不释放他囚犯[死囚]的人吗？’”

将这段关于撒但毁灭的预言与《启示录》中关于他“受苦”的陈述相比较，似乎可以清楚地看出，魔鬼将成为背叛上帝所导致的可怕后果的永恒例证，在永恒的各个时代里，得救的人类将继续嘲笑他。并非魔鬼本人会意识到自己正遭受嘲笑。根据经文的含义，这

并非必要。例如，在我们日常的言谈中，有时会听到人们这样评价一个在社区中不受欢迎的人：“既然那人已经死了，就让他安息吧，因为继续谈论他已无益处。”

实际上，当然，我们所说所做的一切都不会以任何方式影响已逝之人，正如将要堆积在撒旦身上的永恒耻辱，在他最终被投入火湖毁灭时也不会对他产生影响；尽管如此，人们不会让他安息；他们将继续将他作为邪恶、自私行为导致悲惨后果的典型例证。因此，神对邪恶的容许，将被证明会为人类大家庭中所有乐意顺服的人带来永恒的祝福，这也将成为所有人能够明智地分辨善恶的标准。毫无疑问，大多数人会选择善。

## 第四章

### 灵体与灵学

“因为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苦，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为要引我们到神面前。他被处死在肉体中，却在灵里活过来。他复活后，去向那些被囚禁的灵宣告——就是那些在挪亚造方舟的日子，当神在挪亚时代耐心等候时，曾不顺服的人。当时只有少数人，共八个人，借着水得救。”彼得前书 3:18-20

若不综合考量圣经关于某个主题的全部见证，就无法正确理解和领会神话语的真理。圣经中关于耶稣死后至复活期间的状况与去向的若干陈述，很好地说明了这一点。

使徒彼得引用了一段关于耶稣的旧约预言，并将之应用于主的受难与复活，其中提到耶稣曾下到阴间。

（诗篇16:10；使徒行传2:27-32）。由于误解了耶稣本人对十字架上那个强盗所说的话，许多人被误导认为他死的那一刻就去了“乐园”；而仅从我们当前经文的表面意思来看，他似乎去了某个地方“被囚的灵”传道。

在之前的讨论中，我们了解到圣经中的地狱即死亡的状态；旧约中的“阴间”（sheol）和新约中的“阴府”（hades）都是词汇，描述一种完全无意识的状态。

（传道书9:10）。既然耶稣作为赎金或替身，为始祖亚当及其后裔而死，从而代替了罪人的位置，因此他必须进入这种死亡的状态，即圣经中的地狱。

先知曾关于耶稣宣告：“他与恶人同埋。”（以赛亚书53:9）。正因这一圣经真理的基本事实，我们才必须去寻求理解神圣话语中关于耶稣在十字架上受死至第三天从死里复活期间行踪的其他记载。

为了清楚地理解，当其他经文表明耶稣已处于死亡昏迷状态时，他如何能向“被囚的灵”传道，我们首先必须确定他所传道的“灵”究竟是谁。彼得在“就是那从前在挪亚的日子，神宽容等待的时候，不顺从的人”这句话中，正是向我们提供了这一信息。

于是他前去向那些被囚禁的灵传道——即那些在挪亚建造方舟、上帝耐心等候期间，早已违背上帝旨意的人。

在第二封书信中，彼得更明确地指出了这些“灵”的身份，他说：“神既不宽容那犯罪的天使，把他们丢在地狱，交在黑暗的锁链里，等候审判；也不宽容从前那世代，却宽容了那义人诺亚——他是第八个人，，传扬公义，神就用洪水毁灭了那不敬虔的世代。”彼得后书 2:4,5

从上述引文中可以看出，耶稣向其传道的“灵”是一群在洪水时期曾违背上帝的“天使”。使徒犹大也同样提到了这些存在，称他们为“天使”，并描述他们的特殊罪行是“没有守住自己的本位”。犹大还像彼得一样解释说，这些“天使”现在被囚禁着，犹大补充说，他们身处“黑暗的锁链”之中，等待着大日的审判。犹大书 6

因此，这些“被囚禁的灵”并非已逝之人的“灵魂”或“鬼魂”，而是存在于天使界层面的灵体。这是一个必须时刻铭记的重要真理。

我们明白，上帝在世上的创造领域，是我们可见且可理解的；其中存在各种层次，从最低等的“单细胞”生命，直至人类——人类在完美状态下，曾是这个物质世界或地上领域的君王。圣经表明，神圣创造中的这种多样性延伸至更高的领域，远超我们所能看见的范围；在人类之上——即上帝地上造物中的至高者——存在一个灵界；而且在这个灵界中，正如自然界一样，存在着不同等级的存有，例如天使、基路伯等。

关于人类，诗篇作者宣告：“你使他比天使微小一点。”（诗篇 8:5）。当耶稣降临人间，作为人类的救赎主而死时，他“成了肉身”，并以人的身份死去；但复活后，他被高举，“远超过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主治的，以及一切有名的，不但是今世的，连来世的也都超过了。”（以弗所书 1:21）。因此，圣经指出了尘世与灵界之间一条清晰的分界线。

圣经表明，现今既有圣洁的天使，也有不圣洁的天使；尽管在被造之时，所有这些灵体都与神和谐相处，并以各种方式侍奉他。关于那些仍与造物主保持和

谐的天使，使徒说他们现在是“服侍的灵，奉差遣为那将要承受救恩的人效力。”《希伯来书》1:14

又说：“论到天使，他说：‘神使他的天使成为灵，使他的仆役成为火焰。’”（希伯来书 1:7）。关于这些基督徒的天使仆役，耶稣说：“你们要小心，不可轻看这些小孩子中的一位；因为我告诉你们，他们的天使在天上，时常看见我天父的面。”- 马太福音 18:10

## **地上的“天使”与天上的“天使”**

研读圣经的人不应因圣经中“天使”一词有时指代人类而感到困惑。该词字面意思是“仆人”或“使者”，必须根据上下文来确定，该词在经文中是指人类使者，还是指天上的、即灵体使者。

另一方面，圣经明确指出，确实存在被称为“天使”的灵体。例如，耶稣诞生的那夜，有一位“天使”向牧羊人宣告了他的降生。从以下经文中可以明显看出，执行这项任务的是一位灵体：“忽然，有一大队天军同那天使赞美神，说：‘在至高之处荣耀归于神！在地上平安归于他所喜悦的人！’”（路加福音2:10-14）。同样，向马利亚宣告她将成为耶稣之母的是一位灵体，在客西马尼园服侍耶稣的也是一位灵体。耶稣提到天上的灵体时曾说，他若向父祈求，父必差遣超过十二

营的天使来协助并保护他。（路加福音1:26-38；22:43；马太福音26:53）

但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并非所有这些天使般的受造物都始终忠于他们的造物主耶和华——其中一些“早在挪亚的日子，当神尚且宽容的时候，就已经悖逆了”。（彼得前书 3:20）。这些不忠者，按通常的用法，被称为“堕落的天使”。圣经表明，作为对他们叛逆的惩罚，他们现在被囚禁在“黑暗的锁链”之中。

## “灵”在哪里？

在前面引用的经文中，使徒向我们提供了关于这些堕落天使所处监狱的构成的一些非常重要的信息。我们再次引用这段经文：“神并没有宽容那犯罪的天使，却把他们扔在阴间，用黑暗的锁链把他们捆绑起来，等候审判。”《彼得后书》2:4

刚才引用的经文中，“地狱”一词既不是希腊语“哈迪斯” (*hades*) 的译法，也不是“革亨纳” (*Gehenna*) 的译法。使徒在此使用的术语是“塔塔鲁” (*tartaroo*)；这是该词在圣经中唯一一次出现。“塔塔鲁”源自希腊语“塔塔罗斯” (*tartarus*)，在希腊神话中，这个词指的是一处黑暗的深渊或监狱。在所讨论的经文中，“被扔进地狱”这一完整短语被用来翻译“*tartaroo*”；因此显然，这个词更多是指一种行为，而非一个地点。那些犯罪的天使的堕落，是从尊荣与尊严跌入羞辱与定罪之中；所以其思想似乎是：“神没有宽恕那些犯罪的天使，而是贬低了他们，并将他们交给了黑暗的锁链。”

这些天使在其原始的圣洁状态中，是强大、有能力且尊贵的。他们显然享有极大的自由；在侍奉上帝及其地上的朋友时，他们很可能经常往返于地球与造物

主广阔宇宙的其他部分之间。犹大说，这些天使“没有守住自己的本位”。 这为《创世记》6章2节的经文提供了新的解读，该节记载：“神的儿子们看见人的女儿们美貌，就随己意挑选，娶来为妻。”换言之，这些天使的“罪”，至少在某种程度上，在于化身为人类，并与人的女儿们发生不正当的关系。

在《圣经》所记载的历史时期的不同阶段，圣洁的使者——即天使——曾多次被派往人间，向先知及其他人士传达信息；在许多此类场合中，他们被允许化身为人类显现。以撒出生前三位天使造访亚伯拉罕便是例证（《创世记》18:1-22）。此类化身只要得到主的许可，且参与其中的天使未逾越其特权，便是被允许的。大洪水前犯罪的天使“没有守住自己的本位”，即他们宁愿继续以人类的身份与世人交往。

由于与堕落的人类发生不正当关系，导致自身能力受限且堕落，因此，他们所受的惩罚正是被抛下或被贬低，同时“被黑暗的锁链捆绑”，这再恰当不过了。经文中“监狱”一词所蕴含的意涵，即对自由的限制；因此，这些“灵体”确实身处“监狱”之中，被剥夺了昔日与造物主完全相交、和谐共处时所享有的许多正常自由。

许多经文证据支持这样一种观点：这些堕落天使的囚禁之地就是我们地球的大气层，其影响范围主要局限于与人类家族的间接接触。在记载耶稣事工的福音书中，我们经常看到他赶出“魔鬼”或“恶魔”的记载。后来，使徒们也有幸为不同的群体提供类似的服务。尽管高等批评学派试图证明，耶稣和使徒们所处理的这些“附身”案例不过是精神错乱或神经失调的病例，但这些“魔鬼”身上所附带的个性特征实在过于明确，绝不容许任何此类宽泛的解释。

## 扫罗王与恩多女巫

不仅在新约中，在旧约中，我们也能发现这些堕落天使或“被囚禁的灵”有限活动的证据。例如，扫罗王与恩多女巫的案例。摩西律法明令禁止一切巫术，但这些古代的通灵者仍坚持其邪恶行径，即便这会招致死罪。正如今日的通灵者声称能与死者沟通，恩多女巫显然也作出了类似的宣称。当扫罗王因行恶而失宠于神，并意识到自己面临被敌人击败的巨大危险时，他求助于这位女巫，希望她能联系撒母耳，看看这位已故的先知能否为他做些什么。

这段古代招魂仪式的记载见于《撒母耳记上》28章7至20节。许多研读圣经的人在读到扫罗据称与已故

先知撒母耳沟通的故事时，得出结论认为，这提供了极佳的经文证据，证明死者并非真正死去，而是在某处存活，并且在特定条件下——尤其是借助灵媒的帮助——可以与之沟通。事实上，自古以来，撒但一直使用这种欺骗手段，企图推翻圣经中“罪的工价乃是死”这一明确教导。当我们简要考察扫罗拜访女巫的相关事实时，便会轻易发现，现代降灵会与之有着惊人的相似之处，且结果如出一辙。罗马书6:23

首先，值得注意的是，根据扫罗自己的话，他已不再蒙神喜悦。他对那女巫说：“神已经离开我，不再借先知或梦回答我。”撒母耳在世时，是耶和华忠心的仆人和先知，从未违背过主的旨意；然而我们却看到扫罗——他自己也承认神不会悦纳这个想法——竟请求女巫去向这位忠心的先知求问。

难道我们要认为，倘若撒母耳当时还活着——无论是在天上还是在别处——他会比在世时更不顺服耶和华吗？还是说，我们要相信这位受耶和华定罪的邪恶女巫，竟有能力违背神的旨意，不仅召来撒母耳，还能诱使他传达信息来安慰这位悖逆的王？显然，圣经中记载这一事件，仅仅是为了记录扫罗生平中的重要

历史事件，但绝非为了证实那女巫声称自己看见并和撒母耳交谈过。

邪灵通过以东的巫师所使用的手段，与当今所用的手段如出一辙。它们在女巫的灵视中呈现出那位年迈先知的熟悉形象，他身着惯常的长袍。当她描述这幅心灵或“星体”画面时，扫罗立刻认出这就是撒母耳的模样。但扫罗本人并未亲眼看见——他只是根据那女巫的描述“推断”出那是撒母耳。

像这种情况下的人通常都容易被说服，扫罗便没有深究：既然撒母耳如今已是灵体，境遇远比在世时安好，为何他的模样却依然像在世时那样苍老佝偻。扫罗也没有想过要问，为什么撒母耳在灵界里穿的还是那件他生前认识他时穿的旧袍子——甚至没有停下来考虑，先知的袍子、白发等，早在坟墓里就早已腐烂了。扫罗已被耶和華弃绝，如今轻易就被这些“说谎的灵”所欺骗，它们假冒先知，通过巫婆这个媒介，以先知的名义对扫罗说话。

“你为何惊扰我，将我召上来？”她代已故先知发问。在扫罗王时代，以色列人普遍认为死者是在“阴间”沉睡，因此“你为何惊扰我”这一问句听来并不奇怪。但试想片刻：这名受谴责的女巫真有能力让先知死而

复生吗？或者，若从现代灵学角度来看，假设撒母耳根本未死，而是在灵界安享生活，那么女巫宣称他要从地上“上来”而非从天上“下来”，岂不显得荒谬？

从现代神学的角度来看，所谓“撒母耳”关于扫罗将在次日战役中战败身亡的预言，是何等荒谬！我们引用如下：“明天你和你的儿子们将与我同在：耶和华也要将以色列的军队交在非利士人手中。”试想，虔诚的撒母耳和深爱的约拿单竟与邪恶的扫罗王一同在灵界！这与中世纪信条神学相符吗？当然不符！当然，最终——尽管并非在次日——他们都在死亡中团聚了，在“阴间”（《圣经》中的地狱），他们至今仍在那里等待复活，届时人子将召唤所有人；但女巫预言扫罗即将面临的失败与死亡，根本不需要任何超自然力量。事实上，扫罗早已对此心怀恐惧，因此才求助于女巫。

查尔斯·卫斯理显然对以东的“通灵者”将善恶之人一同置于死亡之中的做法感到困惑，因为他写道：

那些庄严的话语预示着什么？

生命终结时竟有一线希望？

你与你的儿子必将

明日与我同眠安息：

而非身陷地狱之苦，  
只要扫罗与撒母耳同在；  
亦非身陷绝望的深渊，  
只要慈爱的约拿单也在那里。

实际上，当然，扫罗根本没有与撒母耳沟通，而是与一个或多个“被囚禁的灵”沟通，这些灵自洪水以来主要从事欺骗人类的活动，特别是在关于死人状况的问题上。圣经中对这些招魂者、女巫和灵媒的提及，使我们推断出，这些堕落的天使正试图通过灵媒与以色列人建立联系。但显然，这些灵媒习惯于不时改变其显现的方式；正如巫术曾一度在新英格兰、俄亥俄州及整个欧洲盛行，随后逐渐消亡，被灵媒主义所取代；而灵媒主义中那些桌椅倾斜、敲击声响的显现形式，如今也正逐渐让位于通灵术和试图显灵的尝试。在主和使徒的时代，这些“灵”的运作显然已从巫术手段转变为附体和附身。

## “灵体”的现代作为

这些堕落的天使曾被赋予化身为人的能力，却滥用了这种能力，如今似乎仍执意通过人类媒介来施展其力量，无论是利用“灵媒”，还是像附体那样直接控制

人的思想。然而显然，在这些“灵”能够附体之前，人的意志必须先同意这种外来的支配。但一旦被附身，人的意志似乎便彻底崩溃，再无任何抵抗之力；因此，在当时，那些被恶魔附身的人对耶稣和使徒们的服事如此感激。

尽管这些堕落的天使类存在可能会不时改变其接触和欺骗人类的方式，但总体而言，它们的影响总是使人远离上帝，远离祂话语的真理。在现代，与死者交谈一事被大肆宣扬，然而在成千上万次尝试中——无论是经过科学控制的，还是其他形式的——最终结果究竟如何？诚然，通过像以东女巫向扫罗强加的那些荒谬“指认”一样，许多人确信自己与已故的亲友取得了联系——但事情仅止于此。通过灵媒渠道，从未获得过任何有价值的信息。

## 基督如何向狱中的灵传道

既然我们已经确定了彼得所说的耶稣向其传道的这些“灵”，那么问题就来了：这种传道是如何实现的？耶稣怎么可能身处“阴间”（sheol）或“哈迪斯”（*hades*）——那里本无意识——却又能同时向这些堕落的天使传道呢？只要我们对这段经文进行更严谨的考察，这个看似难以理解的问题的解释其实很简单。

使徒说，耶稣“去了，向那些在监狱里的灵传道”。希腊语权威学者一致认为，“去了，向……传道”这一表述意在表达“完成某事”，而非指“前往某地”。换言之，这两个词是文本中多余的补充。在古代，使用此类表达是惯例，即便是今天，我们有时也能发现这种用法。

本杰明·威尔逊博士在其《强调版双语圣经》中，将这段经文译为“他向监狱里的灵传道”，删去了“去”和“传”这两个词，认为它们对正确理解经文并非必要。在该经文的脚注中，他指出其他权威人士也认同他的这一观点。因此，若省略这两个多余的词，全文读作：“因为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苦，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为要引我们到神面前。他肉身受死，却靠圣灵复活；借这圣灵，他也曾向那些在监狱里的灵传道。”（彼得前书3:18,19）。此处的含义显而易见，即耶稣正是通过他的死与复活向这些堕落的天使传道——这是一堂生动的教训，通过他对天父和造物主的忠心来教导，而这些“灵”正是曾背叛过祂的。

路西弗是这些灵体中第一个背叛神的；显然，他对后来加入叛乱行列的那些灵体施加了巨大的影响。马太福音25:41中“魔鬼和他的天使”这一表述，表明撒但

与这些其他堕落的灵体之间存在着密切的关系。正是野心与骄傲之灵导致了路西法的堕落（以赛亚书 14:14）；显然，同样的灵也弥漫在这些较低级别的堕落天使之中。因此，耶稣的忠信——这种忠信使他谦卑自己，顺服至死——对这些“被囚的灵”而言，将是一场极具力量的讲道。当这些“灵”注意到，耶稣因其忠信而从死里复活，并被高举到神的右边，而他们却因不忠而遭到贬抑和羞辱时，这场讲道的威力将大大增强。

因此，我们发现，只要正确理解，那些涉及死人状况的各种经文，逐一起来看，都与“罪的工价乃是死”这一伟大基本真理相一致，也与“死人一无所知”这一真理相一致。《传道书》9:5

## 第五章

### 什么是天堂？

*“愿颂赞归于神，就是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他曾照自己的大怜悯，借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得着那在天上为你们存留的基业，这基业是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的。”*

*- 彼得前书 1:3,4*

若要从圣经的角度理解罪人和圣徒死后将面临什么，就必须考量受感而写的经文对天堂的记载。圣经的事实不容置疑：神创造人是要他在地上生活，而地也是为作人的居所而创造的。虽然人因罪失去了对地上的统治权，并被判处死刑，但借着救赎主耶稣的死与复活，他在地上复活得生命的事已然确定。在这普世复活的普遍规律中，有一项例外：那些忠心跟随主脚步的人，圣经明确指出，他们将获得天上的赏赐。

《圣经》，特别是《新约》，对天国及天上的盼望有许多论述。例如，耶稣说：“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为你们预备地方。我若去为你们预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哪里，叫你们也在那里。”《约翰福音》14:2,3

这是一个非常明确的应许，清楚地暗示了从属世状态向属灵状态的转变。然而，主人的这些话却被附加了许多误解。我们常听人表达对拥有这些“许多住处”之一的盼望，但耶稣明确指出，这些住处并非为他的追随者预备的，而是他要去为他们“预备地方”。其意在于：在他说话之时，虽然已有许多“住处”，但要为他的追随者提供一个新的地方，或一种新的境况。

“许多住处”这一表述，仅仅传达了居住场所或境况的概念，其中充满了丰盛的祝福与喜乐。地球本身，以及我们始祖所代表的那种完美的人类生活状态，无疑是这些“住处”之一。当然，这个住处因罪而丧失，但正如我们稍后将看到的，它将在神所定的时候被恢复。

根据圣经记载，天使界存在多种不同的存在层面。这些层面同样可以被恰当地归入主所提到的众多“住处”之中。在造物主的灵界中究竟有多少个层面或生命等级，我们不得而知；但从我们所称的物质界中存在的丰富多样的生命来看，其数量必定众多。但如今将有一项“新创造”，另一个存在层面将被预备并 赐予教会——那是一个与耶稣同在的地方，也是他在复活之时被高举之处。

## 教会的未来地位

耶稣说：“叫你们也在哪里，我就在哪里。”这表明，主忠实的追随者们未来的境况，将与他被高举之处相同。关于耶稣被高举，使徒说：“因此，神将他升为至高，又赐给他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腓立比书》2:9,10

天父确实将至高的尊荣赐给了主，甚至使他坐在“神宝座的右边”。（希伯来书12:2）。而这同样至高的尊荣，正为教会“预备”着。请留意启示录3:21中耶稣的应许：“得胜的，我要赐他在我宝座上与我同坐，就如我得了胜，也坐在我父的宝座上一样。”

难怪彼得说，借着基督的复活，基督徒“重生得着活泼的盼望……得着那在天上为你们存留、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为你们存留的基业”。请注意使徒在下一节经文中的话：“你们这因信蒙神能力保守的人，必能得着所预备、到末世要显现的救恩。”（彼得前书1:5）

圣经中屡次提及的“末世”或“末日”，指的是基督再来之后的时期。这意味着，为教会预备的 天上基业，并非如信条神学所教导的那样，在几个世纪以来由每

位基督徒在死时便领受，而是将在时代终结时——即耶稣再来、死人复活之时——所赐予的赏赐。这与主亲自关于为门徒预备“地方”的应许相符：“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我若去……我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哪里，叫你们也在那里。”从这些话中可以清楚地看出，在主“再来”并“接”他们到自己那里之前，没有任何基督徒能指望与主同在。

使徒保罗也以如下话语为这一事实作证：“我已经打了一场美好的仗……我已守住了信仰；从此，那公义的审判主——主，将在那日赐给我公义的冠冕；不仅赐给我，也赐给所有爱慕他显现的人。”（提摩太后书4:7,8）。啊，是的，使徒深知，作为基督在弥赛亚国度里的共同继承人，他那属天的赏赐，要等到世代的终结、耶稣再来将所有圣徒接到自己那里时，才能领受。

## 保罗的殷切渴望

由于《腓立比书》1:23中保罗话语的误译，有些人被误导认为使徒期待自己死后立即与耶稣同在天上。我们引用该段经文：“我两难抉择：我渴望离世与基督同在，那对我来说是更美的事……”此处所译的“离世”

一词源自希腊文“*analousai*”，显然应译为“归回”，威尔逊教授在其《*强调版双语圣经*》中便是如此翻译的。

在前面的经文中，使徒解释说，他不确定自己是否即将被处决，还是会被罗马当局释放，从而获准暂时继续事奉。在这两件事之间，他别无选择——“我被两件事撕扯着”。但他还有第三件事，他非常渴望，那就是“*analousai*”；他之所以更倾向于此，是因为他希望能与基督同在。

保罗深知，在主“再来”之前，他无法与基督同在；他只是在表达自己对这一荣耀结局——每位真正基督徒所盼望的终极实现——的热切期盼。威尔逊教授在其《*强调版双语圣经*》中，针对本经文的脚注中评论道：

“*analousai*一词见于路加福音12:36，此处译为‘回来’——你们要像那些等候主人回来的人一样……耶稣曾教导门徒，他必再来，或说必回来。……保罗相信这一教义，并将其传授给他人，他正期盼并等候那位从天上来的救主……那时……他便能永远与主同在。”

保罗并不指望自己一死就能上天堂。他只有两种可能的选择——一种是再活一段时间，继续为真理和弟兄们服务；另一种则是安然长眠。但还有一种选

择，比这两者都要“好得多”，那就是与基督同在；但他知道，当时这还无法实现。他知道基督的“再来”尚在遥远的未来；他也知道，作为基督徒的赏赐，要等到末日复活时才能领受。提摩太后书 4:7,8

### “我们地上的帐篷”

使徒保罗在《哥林多后书》5:1-9中的话语有时被误解为：基督徒死后会立即升天；但若正确理解，这段经文并非如此教导。保罗说：“我们知道，我们这地上的帐篷若拆毁了，必得神所造的房屋，就是在天上永存的，不是人手所造的。”保罗知道耶稣曾应许了这种荣耀的天上生命，但他是否期待在死的那一刻就得到它呢？

显然不是，因为他在第4节中接着说：“这原不是要我们脱去这帐篷，乃是要得着那从上头来的房屋，好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吞灭。”在《哥林多前书》15:51-55中，他清楚地表明，教会要等到复活之时，在“末后的号筒”吹响之际，才会披上不朽的生命。这将此事置于基督再来之后，也与所有涉及该主题的其他经文相符。

当保罗在《哥林多后书》5:8提到“离了身体”和“与主同在”时，他显然并非将现今的生命与坟墓之外的

复活生命相对比，而是指基督徒在此生中可能经历的两种状态。其一，是因忠心遵行主旨而亲近主的状态；其二，是因不忠于聆听主的教导而相对疏离主的状态。保罗说：“我们这样劳苦，是要无论在身在上，还是离世与主同在，都能蒙他喜悦。”也就是说，无论我们是否总能体会到与主的亲近，还是有时因自身的不完美而感到离祂遥远，我们作为基督徒都应当竭力劳苦，以便最终蒙祂悦纳，并听见主那句“做得很好”。

### “他们的行为必追随他们”

《启示录》14章13节是一项宝贵的应许，仅适用于末世极短暂的时期，不能被误用为概括性陈述，用来描述神在整个福音时代中对待祂子民的方式。经文写道：“你要写下：从今以后，在主里面而死的人有福了。圣灵说：是的，他们得安息，不再劳苦；他们的行为也随着他们。”

“从此以后”这一表述是正确理解本段经文的关键，它表明这应许仅适用于某个特定时间点之后。上下文表明，所指的时间是在时代末了，即基督再来之后；届时将有一个被称为“收割”的时期，在此期间，忠信的圣徒在死亡中结束他们在世上的旅程时，无需在死

亡中继续沉睡，而是会立即复活，参与建立新王国的相关活动。

保罗在《哥林多前书》15:51,52中提及此事：“看哪，我告诉你们一个奥秘，”使徒说，表明他即将提及的内容是普遍规则的一个例外，“我们不是都要睡觉，但我们都要改变，就在一霎时，眨眼之间，号筒末次吹响的时候；因号筒要响，死人要复活成为不朽坏的，我们也要改变。”

是的，所有圣徒都必须死——要“至死忠心”，而且“所有人”都必须被改变，穿上不朽；但在末后的号角吹响时，将有某些人无需在死亡中“沉睡”。这些人虽然会在死亡中停止为主人服侍的辛劳，但因立即复活，将直接继续为他工作。但即便是这种从必朽之身到不朽之身的即时改变，也不是因为他们能免于死亡，而是因为他们的复活将在死亡的瞬间发生——他们无需像其余教会成员那样，在沉睡中等待主第二次降临。

## “没有人升过天”

在耶稣第一次降临之前，上帝的忠信仆人并未获得任何关于天上的应许；而主自己也明确指出，在那之

前，没有人曾升上过天。我们引用耶稣的话：“除了从天上降下来的那一位，就是人子，没有人升过天。”（约翰福音3:13）。耶稣的使徒们对此事理解得很清楚，因为彼得在五旬节那天谈及忠信的先祖大卫时说：“大卫并没有升到天上。”使徒行传2:34

许多人认为，被神“接去”的以诺是被带到了天上，但事实并非如此。显然，以诺的“被接去”仅仅是指他在死后被带走，无需亲身经历死亡伴随的死亡过程；而且可能是在他目睹他人死亡的痛苦经历之前。记载表明，他被接去是为了“不至于见死”。

保罗在《希伯来书》第11章中将以诺列为往昔的忠信之人，并论及他们说：“这些人都是死了的。”（《希伯来书》11:5,13）。《创世记》5:24告诉我们，以诺“不在了，因为神把他接去了”。《耶利米书》31章15节中有一句类似的表述，在描述拉结死去的儿女的状况时，经文说他们“不在了”。因此，证据确凿地表明，无论以诺被接去一事还隐含着什么其他含义，他都没有升入天堂。

## 以利亚与战车

有人主张以利亚必定在天上，因为他们认为他是乘着战车被接升天的。但经文记载表明，那辆火战车仅

仅是将以利亚与以利沙分开而已。是旋风使以利亚升入天上。（《列王纪下》2:11）。在此需谨记，圣经中“天”和“诸天”一词常用来描述环绕地球的大气层；显然，以利亚正是被那场旋风带入这“天”中，从而结束了他波澜壮阔的一生。创世记 1:8,9,14,15,17,20；7:11,23；撒迦利亚书 2:6

在变像异象中，门徒看见以利亚和摩西，并不意味着这两位先知当时实际上还活着，身在某处天上。从变像山下来时，耶稣对门徒说：“这异象，你们不可告诉人，等子人从死里复活以后。”（马太福音17:9）。异象并非现实。彼得曾看见异象，见不洁的牲畜在布幔里从天而降，但那些并非真实的牲畜。约翰在拔摩岛上经历了一系列异象，其中各种有生命的和无生命的物体，在两个时代的宏大历史全景中向他显现，但他所见的一切都不是现实。因此，门徒所见的异象中虽然出现了摩西和以利亚，但这两位先知当时都已长眠于死中，至今仍是如此，并将一直如此，直到复活之时。《希伯来书》11:35,39,40

这变像异象所预示的是基督的国度，届时基督将建立这国度并统治全地。那时，所有被高举至天上荣耀的真基督徒都将与基督一同作王，这统治的目的在于

赐福全人类，使他们在地上享有健康与生命。正是在这时期，乐园将得以恢复。

## 第六章

### 乐园在哪里？

许多人将“乐园”和“天堂”视为同义词，通常认为这两个词都指远离这个充满罪恶与死亡的物质世界、充满属灵喜乐的状态或场所。人们普遍认为，所有善良的基督徒死后都会立即前往那里。然而，也有人将乐园与天堂区分开来，声称前者是一种中间状态，几乎所有人在死后都会进入其中，并停留至未来的审判日，届时他们将被转移到要么是永恒的极乐天堂，要么是同样永无止境的受刑地狱。

对圣经的仔细研读表明，上述观点是错误的，而这种误解不过是那位大欺骗者为巩固其最初谎言“你们必定不会死”所作努力的又一表现。如果死者确实已死——正如我们发现圣经所明确教导的那样——那么那些死去的人就不可能在乐园或天堂中享受快乐。

“乐园”一词的字面意思是花园或公园。根据圣经，它正确地指代伊甸园，人类因罪被逐出了那里。在《以西结书》36:34,35中，先知指出伊甸园的景象将在地上恢复；根据使徒彼得在《使徒行传》3:20,21中的见证，这也是所有神圣先知的一致宣告。彼得在此将地上乐园得以恢复的时期称为“万物复兴的时期”。

仔细查考使徒的话语，就会发现“万物复兴”的时期将在基督再来之后到来——“天必须留他，直到万物复兴的时候。”因此，若乐园是指地上将实现的、遍及全球的幸福与完美之境，它不仅在于耶稣第一次降临时并不存在，而且根据彼得的话，直到基督再来并建立他的国度，它才将成为现实。

## 乐园中的强盗

耶稣对十字架上的强盗所作的应许究竟是什么意思？耶稣说：“你必与我同在乐园里”，这是对强盗请求的回应：“主啊，你进入你的国的时候，求你记念我。”（路加福音23:42）。我们不应假设这名强盗对弥赛亚所预言的国度了解甚多。他提出此类请求，并不需要对此有深入的了解。主头顶上悬挂的牌子清楚地表明，他自称是王；虽然当时看来，耶稣似乎永远无法行使王权，也无力帮助任何人，但那强盗无疑是这样推想的：请求进入这位所谓的“罪犯之王”的国度，向他表达一点敬意和认可，总不会有什么坏处。

这位强盗出于单纯的愿望而发出的请求（），体现了他友善的一面；耶稣接纳了这一请求，并将其转化为一个鲜活而充满光辉的应许——“你将与我在乐园中。”耶稣在回答中使用了“我实在告诉你”一词，表明

他认可了强盗请求的恰当性——换言之，你的请求与神的计划相契合。“我是王，我必有国，你将在那国中被记念——‘你必与我同在乐园。’”

耶稣向那强盗许下此诺时，他的国度尚未建立，这一点从他教导门徒祷告“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马太福音6:10）。这段受灵感启发的祷文不仅强调了弥赛亚国度当时尚未成为现实，同时也印证了我们先前发现的观点，即当它降临之时，必将就在这地上。

因此，那强盗所求的是地上的祝福，而耶稣的回答也应许了地上的祝福。当“恢复”的时代来临之时，在弥赛亚国度治理下的复原乐园所带来的这些地上祝福，将向全人类开放。然而在此之前，那位友善的强盗，以及所有在坟墓中的人，都必须等待应许的祝福——在死亡的沉睡中等待，直到地上新日的黎明，届时他们将被人子之声唤醒。约翰福音5:28

那么，耶稣在十字架上向那强盗应许时，所说的“今日”究竟是什么意思呢？将这段经文与圣经中关于死人状况的一般见证相协调时，之所以看似困难，是因为某些圣经译本中逗号的位置放错了。圣经最初受灵感启发的原文根本没有标点符号，因为当时标点符

号尚未被发明。事实上，标点符号的起源相对较新，仅在几百年前才被引入文学领域。

圣经的译者们，如同几乎整个宗教界一样，相信死亡的瞬间即是进入天国福乐的时刻，因此在此处插入逗号，使其与他们的神学教义相一致。只需改变这个逗号的位置，我们就能从经文中得到正确的含义：“我实在告诉你，今日你必与我同在乐园里。”主正是以此揭示了他对天父为他所制定的计划所怀有的隐含信心。

耶稣话语中的“今日”，从人的角度看，正是他似乎永远无法拥有王国的时刻。但主人的信心如此坚定，以至于即便在一切自然境况都挑战着他的希望之时，他仍能充满信心地向那强盗明确而肯定地保证：弥赛亚的王国确实将会建立——乐园必将恢复，而他将在那里，并有机会享受其中的福分。

## 保罗被提到乐园

在《哥林多后书》12章1-4节中，保罗讲述了他被“提到乐园”的异象。正如使徒所解释的，这是一种“异象”，绝不意味着乐园当时实际存在。使徒还解释说，在同一个异象中，他也被提到“第三层天”。这一信息为我们理解整个异象的含义提供了关键。

使徒彼得在《彼得后书》第三章中，向我们讲述了保罗在异象中所见的这个“第三层天”。事实上，彼得提到了全部三层“天”，而不仅仅是“第三层”。他解释说，这三个“天”中的第一个存在于挪亚时代的大洪水之前，并在洪水时期被毁灭。他还提到，第二个“天”在大洪水时期形成，将在基督再来之后被毁灭。“然而，”使徒接着说，“我们照着他的应许，盼望新天新地，有义居在其中。”

因此，我们所盼望的这“新天”，便是“第三”层天。彼得还提到了一块“新地”。保罗在异象中所描述的“乐园”，正是这“新地”。如今彼得明确指出，无论是新的（即“第三”）天，还是新的（即“乐园”）地，都将在基督再来之后被创造或建立。这证实了我们先前的发现，即乐园尚未存在，因此无人能在死后立即进入乐园。

。

## “乐园”之地的祝福

彼得说，我们“照着他的应许”盼望“新天新地”。使徒所指的“应许”，显然是《以赛亚书》65:17-25中的应许。关于这一应许，一个引人注目的事实是——正如阅读经文时所见——随着“新地”的创造，将带来“欢喜”；“哀哭”将止息；从此不再有“初生的婴孩”；经济上的保障，因为建造房屋的人必“住在其中”；“他们不徒然劳苦，也不徒然生养”；他们未曾呼求，主“就应允”；“狼与羊必一同吃草”；最后是包罗万象的应许：“在我圣山[国度]上，必不再有伤害和毁坏，这是耶和華说的。”

这是圣经中关于荣耀国度的应许之一，因为此处的“山”一词被用来象征神的国度。这就是但以理书2:35、44、45中所描述的那座山，它将不断增长，充满全地。这是那个将纪念十字架上那个强盗的国度：那个将在全世界恢复乐园般状况的国度。这预言中没有任何内容表明这是关于天上福分的应许——它完全关乎地上之事。

《启示录》21章1至4节也提到了同样的新天新地，并应许了它们建立之后将随之而来的同样祝福。这些祝福是何等美妙、何等深远！我们引用经文：“神要擦

去他们一切的眼泪；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呼号、，也不再有疼痛，因为以前的事都过去了。”

以赛亚和启示录的作者都将“新天”和“新地”与“新耶路撒冷”联系在一起。保罗在《加拉太书》4:26中，将教会认定为这天上的耶路撒冷之类。教会也被称为基督的“新妇”，而在《启示录》21:9、10中，我们得知这位“新妇”确实就是“新耶路撒冷”。因此，当新天新地最终建立之时，教会群体将已然成全，并将作为主耶稣的共同继承人，与祂一同在这新国度的安排中。

届时，作为祂的新妇，他们将参与那蒙福的事工，使所有听见并来到那时所预备的生命泉旁的人重获生命——“圣灵[我们的主耶稣]和新妇都说：‘来！……凡愿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启示录22:17）。经文显示，这生命水是从神和羔羊的宝座下流出来的——这一优美的复合象征告诉我们，那时可得的生命祝福将受新王国“宝座”的治理管辖，并且因被杀之羔羊的救赎工作，凡愿意的都可白白领受。启示录22:1

当然，“天”与“地”也是象征性的；圣经指出，它们代表新王国的两个阶段：天上的阶段主要由耶稣及其得荣耀的教会组成，他们将成为王国中属灵的、看不

见的统治者；地上的阶段主要由复活的古代先知和过去其他配得的人组成，他们将成为“全地的大君王”。

### 诗篇 45:16

耶稣说：“你们将在神的国里看见亚伯拉罕、以撒、雅各，以及众先知。”确实，他们将从死里复活，恢复至完美的人类生命；而正是这些完美的“政治家”——神圣基督的代表——将直接与人类世界打交道。是的，那将是一个真实的国度，当它建立之时，整个叹息的受造之物都将因此获得真实的生命祝福。

因此，这就是圣经向我们所展现的希望，作为我们在患难时的安慰与依靠。对于所有忠信的基督徒而言，作为耶稣在祂国度里的共同继承人，将享有荣耀、尊贵和永生；而对于其他所有人类，当弥赛亚的国度建立时，只要他们遵守其律法并接受“白白赐予的生命之水”，也将在地上的乐园中恢复人类的生命。

## 国度的祝福

这神圣的国度将回应“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的祷告，为这被罪恶所困的世界带来何等荣耀的祝福！这确实将是一个崭新的时代。过去各个时代更迭的转变虽已显著突出，但此次变革将最为卓绝且波澜壮阔，因为它意味着世界统治

权的转移——从撒但的死亡统治 转向弥赛亚的生命统治；从对假神的迷信崇拜，转向对耶和华（真神）及其子基督（世人的救赎主与生命赐予者）的明智敬拜。

若非意识到这些变革已由全能的上帝——宇宙的创造者——所应许并筹划，单是想到如此深远的变革，便足以令信徒感到难以置信；这位上帝通过他的儿子使死人复活的能力，正如他最初创造生命时那般丰盛。那将是一幅何等壮观的景象——整个人类将重归上帝并重获生命，口中与心中都充满永恒的喜乐之歌！啊，是的，“他们必得着喜乐和欢欣，悲哀和叹息必逃跑。”《以赛亚书》35:10

如今，悲伤与叹息似乎已与我们的存在密不可分，但神的应许是，它们必“消逝无踪”。罪、疾病与死亡是世上一切悲伤的根源，而这些人类的“仇敌”必被弥赛亚的国度大能所摧毁。因此，尽管在罪与死统治的漫漫长夜里，人们一直身穿麻衣、头撒灰尘地哀哭，但在千禧年黎明即将破晓之际，喜乐正等待着那呻吟的受造之物。那时，所有人的眼泪都将被擦去，灰烬将变为美丽，忧伤的灵将得着喜乐的油。

在以赛亚书25:6-9中，先知向我们描绘了新国度的预言景象，届时乐园般的境况将在全球范围内恢复；而中，这预言宣告神将“吞灭死亡，得胜”。在《哥林多前书》15:54中，使徒保罗引用了这一应许，并解释说，当教会被高举，与她的主一同进入永生时，这一应许就将实现。关于国度祝福的最初应许之一是赐给亚伯拉罕的，神告诉他，借着他的后裔，地上万族都将蒙福。

在《加拉太书》3:8、16以及27-29节中，保罗阐明，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将通过基督及其得荣耀的教会——即本时代忠心跟随他脚步的人——得以实现。因此，这正是为何天堂般的生活与幸福条件尚未恢复到地上；也就是说，本时代的基督追随者——他们将与基督共享天上的家，并同他同为后嗣，向世界分赐生命的祝福——首先必须被拣选并预备好，以胜任他们在国度中的崇高地位。

时代的征兆毫无疑问地表明，我们正生活在这个时代的末期，基督教会被拣选的工作已近尾声。这意味着世人所期待的黄金时代——那“甜蜜的将来”——如今已近在咫尺，那充满哀哭的黑暗之夜很快将让位于充满歌声的清晨。那将是一个何等喜乐的时刻！届时

，葬礼将不再是日常之事，取而代之的将是与亲友的欢聚——那些曾被深爱却在死亡中暂时失散的亲友。对于那时顺服那神圣王国律法、并因顺服而得以分享神圣基督及其得荣耀的新娘所拥有之恢复大能的人来说，这团聚将是永恒的。《启示录》22:17

在蒙救赎的族类中，没有任何受造之物会因地位卑微而无法被神的恩典所触及，因为这恩典是通过那全能且蒙福的国度之媒介而施予的。无论罪恶的堕落有多深，仁慈之手都能探及，以拯救那用宝血买赎的灵魂；无论无知与迷信的黑暗在人心中有多么浓重，神圣真理与爱之光必能穿透其阴霾，使人知晓新日的喜乐与欢欣，并借着顺服，有机会分享其中的祝福。没有任何疾病能侵袭并污染肉体系统，却能逃脱那位大医生的及时掌控。也没有任何畸形或精神疾病能抵挡他医治的触摸。

但切莫有人误以为这意味着普世和解，或无论个人是否顺服新王国的律法，人人都能得救；因为圣经并未教导任何此类无条件的救恩。在《使徒行传》3:20-23中，使徒向我们讲述了上帝借着祂所有圣先知的口所应许的复兴之期，但他明确指出，个人能否领受这些祝福，取决于是否顺服“那位先知”——即神

圣的基督。他说：“凡不听从那位先知的，必从民中被剪除。”

保罗曾提出这样的问题：人若未曾听闻基督，又如何能信他呢？确实，在无知状态下，无人会得救或灭亡。圣经教导说，在启示录作者所描述的“第二次死亡”中，没有人会被毁灭，除非他通过对真理的清晰认识，获得了充分的机会去相信并顺服。为了实现这一目的，神的计划安排了所有沉睡在死亡中之人的觉醒。保罗在《提摩太前书》2:3,4中提到了这种觉醒，他说，上帝的旨意是叫万人“得救”——不是得永生，而是从死亡的沉睡中被救出来，以便他们能认识真理，特别是关于上帝赐下祂的儿子作他们救赎主的真理。但唯有那些在蒙光照后“信靠”祂的人，才能得享永生这美好的福分。约翰福音3章16节清楚阐明了神恩典的界限：“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至于在千禧年期间——当纯正的真理信息遍及全地之时——究竟会有多少人（或极少数人）拒绝神的恩典，这并非我们所能揣测的。当前的状况无法为我们提供判断的标准，因为当今世界正被大欺骗者撒但的迷惑所蒙蔽。若以为凡听得见教堂钟声的人，都因钟

声纷杂而拥有公平的机会去认识基督并信靠他，这是一种误解。教会本身在何为真理的问题上已陷入无望的分裂；若瞎子领瞎子，除了双方一同跌入困惑与怀疑的深坑，我们还能期待什么结果呢？事实正是如此。

但在王国时期伊始——那位在十字架上求主记念的强盗所指望的时期——撒但，这人类的大欺骗者，必被捆绑。（《启示录》20:1,2）。先知将弥赛亚掌权比作日出，这位新地上的君王被称为“公义的太阳”，他将带着健康与赐生命的力量升起，驱散黑暗与迷信的迷雾，并用上帝之爱的真福音照亮世界。玛拉基书 4:2

那时，所有人将获得真正的机会，证明自己对于弥赛亚王国制度中所体现的公义神圣原则的忠诚，并有幸在那个恢复的地上乐园中永居。根据圣经，那些不信从的人将被“从百姓中除灭”。使徒行传 3:23

如此，神的国度便要降临，祂的旨意要在地上成就，正如在天上一样。如此，基督将作为父神的代表掌权，直到祂制伏一切敌对的权柄和势力，使万膝跪拜，万口承认父神的智慧、公义、慈爱与大能。